

#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鹏元公告【2021】196号

## 中证鹏元关于关注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债务到期未清偿事项的公告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up>1</sup>（以下简称“安控科技”或“公司”，股票代码：300370.SZ）于2016年10月发行3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6安控债”）。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于2021年6月25日对公司及“16安控债”进行定期跟踪信用评级，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BB，评级展望为负面，“16安控债”信用等级为AAA<sup>2</sup>。

根据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发布的《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务到期未清偿的公告》，2020年6月18日，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北京安控科技定融融资计划认购协议》，公司通过定融融资26,575万元用于偿付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到期债券本金及利息，融资期限为1年，自2020年6月23日起至2021年6月22日止，预期年化收益率为14.1%，归还本金及分配收益方式为到期还本并支付收益。根据

<sup>1</sup> 2021年5月，公司名称由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p>2</sup> 16安控债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协议规定公司应于收益兑付日2021年6月22日兑付本金和收益，现公司因资金流动性原因，致使债务到期未能清偿。

公司债务逾期事项可能会对其他债权人对公司的信心造成影响，从而进一步减弱公司的融资能力，公司将会面临资金加剧紧张局面。公司存在因逾期债务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冻结等事项的可能，也可能需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将一定程度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同时进一步加大公司资金压力，并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预计上述事项对公司经营、财务和信用状况将产生较大不利影响。中证鹏元将继续关注上述事件的进展情况及其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16安控债”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六日